

整治“老年代步车”，拉萨交警出手了

电动四轮车隐患大，不能上牌，更不能上路

近日，拉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积极开展“平安交通·百日会战”专项整治行动，该支队女子大队查获一批非法行驶的“老年代步车”。15日，记者跟随民警来到被查获车辆停放点以及拉萨市电动四轮车销售店，了解电动四轮车为何在不允许上路的情况下还频频出现在市区道路上。

文/图 记者 卢彪

日前，记者从拉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了解到，该支队女子大队查获一批“老年代步车”。5月15日，记者跟随拉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民警来到被查获车辆停放点。

在被查获车辆停放点，记者看到，有的电动四轮车上贴着“学生接送车”“老年代步车”“新手上路”等纸条，有的电动四轮车还挂着“电D”等号牌。通过查看这些电动车的说明书后，记者发现，此类电动四轮车仅允许在旅游景区等特定区域行驶。

“这些电动四轮车安全隐患很多，车辆技术参数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不允许上牌，更不允许上路行驶，所谓的‘号牌’是他们自己贴上去的，并不是交管部门核发的有效号牌。”民警告诉记者。

“现在正值‘平安交通·百日会战’专项整治行动期间，我们女子大队将对辖区电动车

辆的违法驾驶行为加大整治力度。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对电动四轮车车主进行处罚。”拉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女子大队民警丁园园说。

随后，记者跟随民警来到拉萨市某电动四轮车销售店。据该店负责人介绍，这种电动四轮车大部分销往地区，拉萨的购买者大都是为了接送小孩。对此情况，拉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就这类车辆的安全隐患以及驾驶这类车辆的危险性对该店负责人进行了批评教育。

“2018开始，我们每年都会多次来到辖区小型电动四轮车销售点，告知商家，电动四轮车不能上牌、上路。”拉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城北大队民警司月说。

下一步，拉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将与相关部门积极沟通，对拉萨市电动四轮车销售店进行整治。



非法上路的电动四轮车。

拉萨车管所多举措推进车辆检测、年审等工作

预计7月初，车检业务将恢复常态

商报讯(记者 卢彪)日前，记者从拉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车辆管理所(以下简称拉萨车管所)了解到，由于拉萨市车管所部分业务停办，机动车年检业务更是停办近两月之久，造成拉萨市大量机动车年检业务积压。为严格贯彻落实拉萨市委、市政府及拉萨市公安局党委、交警支队党委关于切实加强复工复产的要求，有序恢复业务办理，拉萨车管所多措并举，稳步推进全市机动车年检业

务工作开展。

记者了解到，为避免造成复工后人员聚集，秩序混乱的局面，拉萨车管所积极推行网上预约检车，充分依托“交管12123”平台推行预约服务，加强宣传引导，优化服务，切实做好群众审车秩序维护，合理有序安排群众依次审车。同时，拉萨车管所坚决打击“黄牛”代办，明令禁止任何代办审车，并开展不定时调查暗访，严防“黄牛”高价代办审

车坑害群众。

为有效缓解群众审车压力，稳步推进消化积压业务，拉萨车管所还全力开展加班延时服务。据了解，车管所车检岗民警每日上班时间为上午9:30至晚上10:30左右，期间轮流就餐，中途不间断工作，每日工作时长13个小时以上，且周六正常上班，取消假期。

除此之外，针对车辆检测标准不断更新，导致检测工作不断出现新问题而影响检测效

率的问题，拉萨车管所业务民警通过多种渠道向全国多地业务专家进行线上请教，并及时调整监管模式，并多次前往检测机构进行实地指导，以提升检测速度。

据了解，自3月30日业务恢复办理至5月15日，拉萨市共办结车辆审验4万余辆，日均核发审验车辆年检合格标志1100余份，机动车年审业务正在有序推进，预计7月初将恢复常态。

山南市贡嘎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XZJZ-F-SN-202005-Z16

1. 招标条件

山南市贡嘎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已由贡嘎人民政府研究同意推进开展招标工作，项目业主为山南市贡嘎县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本级财政，出资比例100%，现对规划编制服务单位进行公开招标，诚邀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与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本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范围同贡嘎行政区划范围，县城常住人口约52万人，县域面积约2386.11平方公里，中心城区规划规划面积约7.5平方公里，县人民政府驻吉隆镇，辖5个镇、3个乡、43个行政村(社区)、168个村。

2.2 招标内容: 山南市贡嘎县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及测绘服务和相关后期服务工作。

2.3 规划编制周期: 360天;

2.4 规划费用: 规划编制费最终结算价以行政主管部门出具审定费用为准。

2.5 招标范围:

(1) 规划范围: 包括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2020-2035年)及现行空间规划实施评估、资源环境承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研究、城镇开发边界划定研究、全域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研究和县城村庄布局及分类研究六项必选专题; 区域协调与城镇发展研究、县域综合交通体系研究、公共服务保障专题研究、地域文化保护利用专题研究、水资源保护与利用研究和农业空间布局研究六项可选专题; 县域8个乡镇的国土空间规划，纳入县乡镇的国土空间规划中合并编制。

(2) 测绘范围: 包括对测量范围进行控制点布设，对指定范围约8平方公里进行1:500地形图测量，对中心城区和其余乡镇指定区域约165平方公里范围进行地籍测量。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营业执照有效。同时具备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土地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工程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自然资源部正加快研究出台新时期的规划编制单位资质管理规定，凡城乡规划、土地规划和测绘资质在2019年内尚在有效期的投标人均可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方面具有相应的规划设计能力。拟派驻本规划编制负责人为注册规划师，为本单位正式职工;

3.2 投标人应具备的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三年(以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36个月)承担过一个及以上城乡规划或土地规划或工程测绘业绩;

3.3 投标人应具备的信誉要求: 未处于财产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且未处于有关行政处罚期间，且不存在其他失信情况，详国家相关发了法规及招标文件;

3.4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 联合体各方均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 (2) 联合体牵头人为具备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的单位;
- (3)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4) 联合体各方不得以自己名义在本招标项目中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对本项目投标;

(5) 本项目投标报名、投标保证金缴纳、递交投标文件等相关事项均由牵头人负责，牵头人进行的该行为对联合体各成员具有约束力。

3.5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单位不予以任何形式的经济补偿。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0年5月18日至2020年5月12日，每日9时30分至12时30分，15时30分至18时00分(北京时间，节假日休)，在山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或西藏精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山南办事处(山南市湖南路32号)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

4.2 报名时提供以下资料: 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经办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类似业绩、近三年财务报表，拟派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证书及社保证明文件，以上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无线胶装成册提交(各联合体成员单位均应提供除项目负责人以外的资料)。

4.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850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0年6月8日15时50分(北京时间，下同)，地点为山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300000.00元(大写: 叁拾万圆)(人民币)，递交方式详招标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西藏自治区建设厅网》、《西藏商报》、《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贡嘎县人民政府

地址: 贡嘎

邮编: 856000

联系人: 陈先生

电话: 13659599993

招标代理机构: 西藏精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拉萨市北京西路68号(山南市湖南路32号)

邮编: 850000(856000)

联系人: 赵先生

电话: 18389095941